



质量建设·“漳”显品质

漳州市检察机关：

优化法治化环境 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近日，漳州市检察院设立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通过整合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构建知识产权综合保护大格局，实现单一办理刑事案件到多种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行的转变。

设立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是漳州市检察院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全面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之一。近年来，漳州市检察机关聚焦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能动履职、极致办案、精准监督，不断做优做强经济犯罪检察工作，努力为漳州平稳健康的经济社会环境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护企安商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在保护企业生产经营方面，漳州市检察机关积极探索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对符合条件的涉企犯罪案件开展企业合规工作，同时严格贯彻宽严相济、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审慎办理涉企案件，准确把握法律政策界限，最大限度减少对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

2021年3月，长泰某企业负责人向检察院反映其公司去年生产、销售的一批次熔喷料存在质量问题，与买方发生纠纷，经市场监督管理局抽样送检为不合格产品，后长泰区公安局以涉嫌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立案侦查。该公司不服公安机关立案，认为虽然确实有产品不合格，但是公司主

观上没有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的故意，表示公安机关的立案调查不当给企业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希望检察机关依法监督公安机关撤销案件，让企业生产回到正轨。

承办检察官主动走访企业，深入调查案件事实，认为该公司发现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后及时查找原因并予以整改，在生产、销售过程中也没有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或者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行为，不构成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

为确保案件公开公正，长泰区检察院针对该案组织公开听证，邀请了工商联、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律师、检企联络员等各界人士7名担任听证员。听证员围绕该案事实证据相关争议焦点进行提问并充分评议，最终，一致认为此案不构成犯罪，同意检察院拟监督公安机关撤销案件的意见。

2021年4月，长泰区检察院通知公安机关撤销案件。依法监督撤案后，长泰区检察院深入企业开展案后回访，该公司负责人心情激动地说：“检察院帮助我们撤销案件，快速为企业消除负面影响，帮助企业重新树立加大投资和坚定发展的信心。”该负责人承诺今后会更加规范企业生产活动。

打击诈骗 守护群众“钱袋子”

守护“钱袋子”，护好幸福家。漳州市检察机关突出线索摸排，摸清诈骗风险隐患，加强案件追赃挽损，最

大程度挽回受害群众的经济损失。同时强化宣传教育，切实提高群众的风险辨识和防范能力，多措并举守护群众财产安全。

近日，沈老伯和刘老伯来到南靖县检察院控申大厅，向检察官哭诉，自己辛辛苦苦攒了大半辈子的养老钱被吴某骗走，公安机关在接到报案后未能予以立案。

收到群众申诉后，南靖县检察院立即开展专项监督工作，审查发现吴某虚构国家工作人员身份，以借款为由向两位老人实施诈骗。随后县检察院向公安机关送达《通知立案书》，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取证，最终将吴某绳之以法。

办好一桩桩案件，推出一件件为民实事，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漳州市检察机关全力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充分发挥12309检察服务中心平台作用，广泛、常态面向群众接收养老诈骗问题线索。积极开展养老诈骗犯罪法治宣传，在漳州市老年大学、古城三有书屋“法治宣传基地”以及各县（区）养老院向群众开展专题讲座，绘制《我被我“干儿子”骗了》《赵大妈守住“钱袋子”的一天》等普法漫画，通过“线上+线下”的宣传方式提升老年人识骗防骗意识，共同营造“不敢骗、不能骗、骗不了”的良好社会氛围。

加强治理 捍卫“舌尖上的安全”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漳州

市检察机关高度重视食品安全案件办理，开通案件办理绿色通道，对食品药品安全领域犯罪快捕快诉；完善刑行衔接，细化食品安全案件线索移送机制；发挥检察监督职能，推进食品安全多方综合治理。

去年年初，云霄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工作中发现，部分网络餐饮服务提供者未在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经营活动主页面公示食品经营许可证，该行为侵犯了消费者的知情权，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与社会公共利益。云霄县检察院随即向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发检察建议，建议主管部门加强日常执法检查，对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集中摸底排查，及时整改未依法公示食品经营许可证等不规范行为，守护好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主管部门接到检察建议后，对云霄县内入网的网络餐饮服务提供者进行排查，共排查出44家网络餐饮服务单位存在相关问题，下架整改15家，完成信息更新24家，停止网络服务13家。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检察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漳州市检察机关将更加自觉把经济犯罪检察职能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准确处理好稳与进、宽与严、惩与治的关系，努力为群众提供更优检察产品，以更高标准推动检察工作开展，助力基层稳、百姓安。

◎郑美敏 高逸群



检察动态

扎实推进劳模工作室创建 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省总工会到漳州市检察院劳模工作室走访调研

近日，省总工会党组成员、经审会主任卢明琪一行，到漳州市检察院刘清劳模工作室走访调研，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江莉参加调研。

调研组一行实地调研劳模精神践行基地以及劳模工作室业务开展情况，观看工作室短片介绍，了解创建全省重点建设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开展情况后，对刘清劳模工作室弘扬时代创新精神，发挥示范引领带动作用，争做行业先锋给予充

分肯定。调研组强调，要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充分发挥劳模的示范带动作用，依托劳模工作室加强“传帮带”，团结引领检察人员不断提升职业素养，争做新时代奋斗者；要注重创新发展，加大宣传力度，创造有利条件，整合优势资源，扎实推进重点建设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创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漳州市检察院 供稿）

漳州市检察院组织召开“两随机”庭审评议活动

近日，漳州市检察院组织市、县（区）两级检察院部分刑事检察业务骨干在芗城区开展“两随机”（随机抽院、随机抽案）庭审评议活动。期间，观摩人员从法律文书的制作、庭审效果等方面进行了评析，并

就公诉人在庭审过程中存在的不足和需要改进之处提出建议。庭审评议后，参会人员就办理“两抢一盗”、外国人犯罪案件中存在的问题以及相关经验、做法进行了交流和讨论。（漳州市检察院 供稿）

龙文区人大调研区检察院刑事执行检察工作

本报讯（郑加福）近日，龙文区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郑德良率调研组对区检察院刑事执行检察工作情况开展调研。调研组一行到区社区矫正中心查看社区矫正工作有关情况，随后到区检察院召开座谈会。

调研组对区检察院刑事执行检察工作取得的成绩和实效

给予肯定，并强调：要加大宣传力度，增强刑事执行监督效果；要加强信息沟通，建立健全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判，共同协商刑事执行过程中的问题，保障刑罚交付执行规范有序；要创新工作方法和途径，着力解决刑事执行检察工作的重点和难点问题。

漳浦检察人员结对帮扶15家企业

本报讯（罗情袖）日前，漳浦县检察院深入开展“百名干部挂百企”活动，该院派出检察人员结对帮扶15家企业，严格按照“不叫不到、随叫随到、服务周

到、说到做到”的要求，通过走访企业摸实情，倾听发展难题，入企宣讲送政策，解读法律排风险，做到底子清、情况明，为优化营商环境奉献检察力量。



行政检察

东山县检察院提升行政检察工作质效

本报讯（黄喜祖 肖栋梁）今年上半年，东山县检察院采取主动作为、精准监督和专项督促等措施，行政检察工作不断提质增效。至今，该院共办理行政检察案件16件，其中督促履职12件，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4件。

在审查刑事诉讼案件中涉及行政处罚监督时，东山县检察院采取“一案双查”方式，发现非法捕捞人员无证驾驶机动车船舶，严重危及海上航行安全的问题。该院依法向漳州海警局东山工作站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其对无证驾驶机动车船舶行为作出行政处罚，并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相关查处行动。

填补“空白”、规范“漏洞”。在依

法对历年涉毒人员实施排查中，该院发现存在当事人刑满释放后仍需强制戒毒而未被继续执行的情况后，实施监督，从而立案2件，向县公安局发出检察建议2份。这一专项监督案例弥补了该项监督空白。同时，在落实最高检“七号检察建议”过程中，该院发现犯罪嫌疑人利用快递寄送违禁违法物品，但寄递企业未做到有效监管。该院依法向县交通运输局发出督促履职检察建议，并促成该局与县公安局等部门，联合对全县7家快递企业负责人进行约谈，对备案的47个快递网点逐一实施排查，进一步规范快递业安全规范运行，堵塞快递行业安全漏洞。



以案释法

私自出售客户手机号和验证码获利

本报讯（汤启慧 杨旺顺）近日，由云霄县检察院提起公诉的李某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一审法院判处李某某犯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九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五千元。

2021年3月至7月间，李某某在某移动通讯店工作期间，利用为客户办理手机号码卡开卡、话费充值等业务的便利条件，尤其是使用部分老年客户手机进行操作时，把手机号码通过微信秘密发送给王某某（另案处理），在收到验证码后，再将验证码发给王某某。李某某被抓获归案后，坦白其将手机号码、验证码发送给王某某用于注册淘宝账号、抖音账号、京东账号等，每注册

一个账号可以获利人民币3至8元不等。经查，李某某共非法获利近3000元。

检察机关认为，李某某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将获取的手机号码、验证码等出售给他人，违法所得数额近3000元，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一，情节严重。

检察官提醒：实名登记的手机号码绑定诸多互联网账号，切勿随意将手机交给他人操作，避免个人信息泄露，造成电话、短信骚扰，甚至导致财产损失。检察机关将依法持续打击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维护老百姓的合法权益。



未成年人检察

近日，芗城区检察院先后收到6名涉罪未成年人被本科、大专院校录取的喜讯。每一份喜讯背后，都凝聚着芗城区检察院用心用情做好帮教工作的心血，也见证了检察官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原则，帮助涉罪未成年人更好回归社会、重返校园。

细心办案 全面了解身心情况

芗城区检察院在办理每个未成年人涉罪案件的过程中，注重通过讯问涉罪未成年人、走访其家庭和所在学校、询问相关人员等方式开展社会调查。同时，委托漳州市芗城区启航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对涉罪未成年人进行专业的社会调查，详细了解其个人成长经历、原生家庭、监护教育等情况，分析其犯罪成因，全面掌握涉罪未成年人的身心状况。

用心帮教 帮助更好回归社会

为更好帮教涉罪未成年人，芗城区检察院建立了“检察官+司法社工+心理专家”三方同时跟踪帮教机

芗城区检察院用心用情做好帮教工作

迷途少年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

制。设立专门未检工作微信，实行检察官24小时在线帮教联系机制，及时做好涉案未成年被害人的跟踪疏导及为涉案未成年犯罪嫌疑人答疑解惑；建立常态化司法社工介入帮教机制，通过入户社会调查、组织公益活动、开展就业指导等方式，由司法社工对每个涉案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建立详细完整的帮教档案；邀请区妇联心理咨询师志愿者作为常駐心理辅导专家，针对每个涉案当事人具体情况，因人因案开展心理疏导。

诚心感化 营造良好家庭环境

在办案过程中，检察官们发现，涉罪未成年人的背后往往伴随着不当的家庭教育方式。为了帮助更多家庭树立良好的家庭教育理念，为未成年人营造良好的家庭环境，芗城区检察院一方面联合区妇联、区教育局等单位在漳州新城学校开展家庭教育试点工作，设立家庭教育指导站，建立“星级家长”评选活动，鼓励引导家长通过参加家庭教育相关活动，提升家庭教育水平；另一方面依托该



院未检工作中心，邀请心理专家、家庭教育指导师开设家庭教育小课堂，通过组织现场咨询、亲子互动小游戏等方式，有针对性地为涉案家庭进行家庭教育指导，帮助他们建立良好的亲子关系。

◎郑美敏 张小勤 文/图



▲芗城区检察院开展家庭教育指导

南靖检警共建“一站式”办案中心 探索未成年被害人多元救助机制

时，办案机关在同一场所一次性开展询问、身体检查、侦查取证等工作，避免反复、不当询问给未成年被害人造

成二次伤害，并同步开展心理疏导、法律援助、司法救助等工作，全方位保护未成年被害人合法权益。

守护青春，护航成长。近年来，南靖县检察院帮助6名未成年被害人申请法律援助律师；针对未成年被害人在案件中遭受经济损失未获赔偿、家庭经济困难等问题，帮助申请司法救助2件；针对校园欺凌案件，支持未成年被害人向未达刑事责任年龄的欺凌者起诉要求民事赔偿。

本报讯（陈鸾英）日前，南靖县检察院与南靖县公安局共建“一站式”办案中心，积极探索未成年被害人多元救助机制，全面、优先维护未成年被害人合法权益。

“一站式”办案机制是指在办理侵害未成年被害人犯罪案件，尤其是办理强奸、猥亵等性侵害未成年被害人案件